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收 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支 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

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地委一系列决策部署，切 实统一思想认识。

2、严打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

3、“网格化”管理实现重大突破。

4、重点区域防控做到可控在控。

5、社会面防控体系不断健全完善。

6、民族团结不断巩固发展.

7、宗教和睦和谐有序推进。

8、全面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部门无下属单位，下设 4个处室，分别是：中共岳普湖县委政法委员会、岳普湖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法学会、综治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部门编制数17人，实有人数19人，其中：在职14人，减少2人；退休5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1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61
一般公共预算	31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314.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314.7	支　　出　　合　　计	314.7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9
			中共岳普湖县委政法委	314.7	31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61	277.6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61	277.61							
201	31	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1.43	151.43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9	108.09							
201	31	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9	1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	2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2	20.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7	16.4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合计	314.7	314.7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中共岳普湖县委政法委	314.7	206.61	10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61	169.52	108.09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61	169.52	108.09
201	31	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1.43	151.43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9		108.09
201	31	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9	1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	2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2	20.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7	16.4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合计	314.7	206.61	108.09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1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61	277.61	
一般公共预算	31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	2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14.7	支出总计	314.7	314.7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中共岳普湖县委政法委	314.7	206.61	10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61	169.52	108.09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61	169.52	108.09
201	31	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1.43	151.43	
201	31	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9	18.09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9		10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	2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2	20.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7	16.4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合计	314.7	206.61	108.09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32	195.32	
301	01	基本工资	52.55	52.55	
301	02	津贴补贴	81.87	81.87	
301	03	奖金	4.98	4.98	
301	07	绩效工资	4.26	4.2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2	20.6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4	11.1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	2.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		7.2
302	01	办公费	2.1		2.1
302	02	印刷费	1.1		1.1
302	11	差旅费	1		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	4.09	
303	02	退休费	3.2	3.2	
303	03	退职(役)费	0.67	0.67	
303	09	奖励金	0.22	0.22	
		合计	206.61	199.41	7.2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中共岳普湖县委政法委		108.09		42.66								6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09		42.66								65.43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9		42.66								65.43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喀什地区人员密集场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42.66		42.66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喀什地区乡村综合基础设施三期建设项目（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65.43										65.43
			合计		108.09		42.66								65.43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30	0	30	0	30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支总预算314.70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收入预算314.70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14.7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53.74万 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增加无变化。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支出 预算314.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06.61万元，占65.65%，比上年增加55.84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108.09万元，占34.35%，比上年减少230.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相比项目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14.70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4.7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77.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16.47万元。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4.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78.02万元，增 长130.25%。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77.61万元，占88.21%。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62万元，占6.55%。

3.住房保障支出（类）16.47万元，占5.2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151.4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4.94万元，增长19.7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基数 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18.0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90万元，增长77.5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基数 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108.0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无项目，本 年增加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0.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99万元， 增长63.2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基数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项）：2020年预算数为16.4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82万元，增长41.3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基数 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6.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9.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乡村综合基础设施三期建设项目

（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喀什地区人员密集场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喀发改投资（2016）858号

预算安排规模：65.43 资金分配情况：65.43

资金执行时间：2020.4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岳普湖县无线 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喀什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16）858号

预算安排规模：立项批复　岳发改（2017）10号文件资金分配情况：42.6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4。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2020年没有 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2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20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及 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50万 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 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 法委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00平方米，价值110万元。

2. 车辆13辆，价值75.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3辆，价值75.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2.0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 额108.09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乡村综合基础设施三期建设项目（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43	其中：财政拨款	65.4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合同金额			137.4296万元	
	时效指标	公开招标时间			2017年09月	
		竣工时间			2017年10月	
	数量指标	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于2017年10月完工，合同金额137.4296万元，已支付92万元，未付工程款65.43万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执行违规率（%）			≦1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为不可处置变现资产，变现程度差，资金用途为落实社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资金用途为落实社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岳普湖县检查站10千伏配电线路工程			社会及中心安全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66	其中：财政拨款	42.6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合同金额			958万元	
	时效指标	公开招标时间			2017年09月	
		竣工时间			2017年10月	
	数量指标	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于2017年10月完工，合同金额958万元，已支付915.34万元，未付工程款42.66万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执行违规率（%）			≦1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为不可处置变现资产，变现程度差，资金用途为落实社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资金用途为落实社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岳普湖县无线4G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			社会及中心安全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政法委

2020年05月12日